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治安警察局及交通事務局的意見，本辦對立法會透過 2016 年 9 月 6 日第 807/E648/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6 年 8 月 3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9 月 6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根據治安警察局資料顯示，2016 年首 8 個月車輛在人行橫道(斑馬線)前不禮讓行人的檢控數字共 1090 宗，較去年同期的 1038 宗有所上升，其中涉及引致交通事故的共 124 宗，但較去年同期的 131 宗則有所減少。由此可見，警方透過常規性巡邏和加大檢控力度，使被檢控的數量有所增加，有效地降低了因斑馬線前不禮讓行人的違規行為而引致的交通事故數量。警方將持續評估有關執行情況，適時調整警力部署以及與交通事務局開展針對性的聯合行動打擊該類違規行為，進一步保障行人使用斑馬線時的人身安全。

2015 年 8 月 1 日開始，交通事務局在駕駛理論測驗考核中使用新題庫及實施新的考評準則，以加深投考人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和法例的認識，確保他們日後在駕駛期間的交通安全意識。

目前，由行政法務司牽頭，聯同運輸工務司和保安司已著手檢討第 3/2007 號法律《道路交通法》的工作，該法的全面檢討已納入 2017-2019 年的立法工作項目，保安當局將全配合法務部門的立法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委託澳門大學已完成了有關檢討《道路交通法》中超速駕駛、酒駕、醉駕和毒駕的處罰等事宜的研究報告，相關部門現正就報告中所提出的意見及建議作深入分析，同時還會借鑒鄰近地區就有關事宜的立法經驗，結合執法現況及成效，並充分考慮違法行為的社會危害性、後果的嚴重性、《道路交通法》內部處罰規定以及相關規定與其他法律罰則的協調性等各方面因素，為負責交通政策部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門提供技術協助，待具體建議方案確定後將廣泛諮詢社會各界意見，以定出最終修法方向。

在宣傳和教育方面，治安警察局持續定期派員到學校、社團及運輸業團體舉行交通安全講座，並透過電台、電視、報章、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等媒體平台推廣道路交通安全知識；同時，亦與交通事務局合作舉辦交通安全活動，提升駕駛者及行人對公共交通安全的守法意識。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張玉英

2016年10月28日